

承诺书

因方城县裕盛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一分场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事宜，需要在南阳市生态环境局方城分局进行网上公示，在公示过程中会涉及公司和工作人员个人信息，我们共同承诺对公示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同意进行公示，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建设单位：方城县裕盛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刘磊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浩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李浩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浩

年 月 日